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原债券投资账户)	15.15175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原增值投资账户)	16.64254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原基金投资账户)	25.11898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原稳健增长投资账户)	11.91176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9.47137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11.30422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9.32110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9.92096	2010年6月25日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8.00699	2010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3-155)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3年08月23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3年08月28日。信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各账户价格为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信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信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方正期货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吸收合并的联合公告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方正期货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3】1100号)《关于核准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并吸收合并方正期货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并吸收合并方正期货有限公司。

2、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4000万元变更为34000万元。

3、吸收合并完成后,方正期货有限公司依法解散,方正期货有限公司的营业部变更为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的营业部,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上述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方正期货有限公司事项,已由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和方正期货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5日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13年5月3日在《期货日报》刊登合并公告。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方正期货有限公司自收到批复之日起,将正式开展合并工作。合并期间,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期货经纪业务及投资咨询业务、方正期货有限公司期货经纪业务照常进行。本次合并后,原方正期货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权利和义务(含期货经纪合同)、客户资产均由合并后的存续公司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接收和继承。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方正期货有限公司将根据《公司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和《期货公司管理办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做好各项吸收合并工作,妥善安置客户和员工,平稳有序地推进合并工作开展,认真落实合并方案。有关客户方案和债权、债务、客户持仓、客户保证金的处理方式等事项将另行公告和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泰康金融大厦22层(邮编100026)

联系人:乔江虹 电话:010-85881181

方正期货有限公司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372号证券大厦4楼(邮编410008)

联系人:王慧 电话:0731-84316136

北京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方正期货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企业形象—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3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2年度分红方案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2年的分红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87,633,3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2年度分红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4月18日,红利发放日与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4月19日。目前公司2012年度分红方案已实施完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第十七次会议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该等议案,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发行价格不低于6.75元/股。

公司目前已实施完成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3年4月19日进行除息。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相应地由不低于6.75元/股调整为不低于6.55元/股。

二、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权除息事宜,董事会将按有关规定调整发行数量及发行底价。

特此公告。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2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150,000万元进行低风险委托理财,该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详细内容参见2013年7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13-042)。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3年8月23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了"盈系列-对公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计划根据公司资金安排情况确定理财阶段,每理财阶段期限为贰年,认购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000万元,8月23日公司购买的金额为15,000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盈系列-对公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

2、理财币种:人民币。

3、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认购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000万元。8月23日公司购买的金额为15,000万元。

4、投资期限:根据公司资金安排情况确定理财阶段,每理财阶段期限为贰年。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投资对象:具有较强流动性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中期票据,他行理财产品以及符合建设银行授权授信要求并对国有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具有追索权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建设银行发行的风险可控理财产品等。

7、收益计算方式:公司端理财收益分阶段计算,每一个理财阶段为贰年。理财计划存续期间,自理财收益起始日当日起计算收益,但理财到期日当日不计算理财收益,赎回资金在赎回日不计算理财收益,投资者每日的理财收益不计复利。每阶段理财收益=每阶段理财本金×理财阶段实际收益率。公司端理财参考年化收益率为:5.4%。银行按理财本金的年化利率 0.30% 收取银行管理费。理财收益按每半年结息一次。

8、资金划转:本理财计划资金总额由公司根据自身资金安排情况分期存入"账户",投入每阶段理财产品的金额由建设银行根据每阶段所设立产品的需要确定并提前五天告知公司。每阶段产品到期后,建设银行必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将投入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转回公司"账户"。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11、主要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

理财计划存续期内,该产品的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可能受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可能会使得投资者收益水平不能达到客户预期。

(2)流动性风险

甲方在理财计划赎回日或到期间,不能够使用理财计划的资金,也因此丧失了投资其它更高收益的理财产品或资本市场产品的机会。

(3)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4)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b、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c、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b、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c、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d、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3) 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可控,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进行委托理财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委托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四、2012年7月至公告日前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分行	自有闲置资金	150,000,000.00	2012/9/18	2013/9/18	保本浮动收益	6,750,000.00	未到期	否
		100,000,000.00	2012/12/06	2013/12/06		4,500,000.00	未到期	否
		130,000,000.00	2013/3/5	2014/3/4		6,240,000.00	未到期	否
中行南昌城东支行		150,000,000.00	2012/8/17	2013/8/16	保本浮动收益	7,703,835.62	7,703,835.62	否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60,000,000.00	2012/8/7	2013/2/8	保本保证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695,833.33	1,695,833.33	否
		100,000,000.00	2012/11/15	2013/5/9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389,333.33	2,389,333.33	否
		40,000,000.00	2012/11/26	2013/5/22		918,000.00	918,000.00	否
		160,000,000.00	2013/01/04	2013/07/04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772,222.22	3,772,222.22	否
		140,000,000.00	2013/01/04	2013/07/04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300,694.44	3,300,694.44	否
		100,000,000.00	2013/05/20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835,555.56	未到期	否
		200,000,000.00	2013/06/21	2013/12/13	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537,333.33	未到期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000,000.00	2013/06/09	2013/12/12	保本保收益型	1,172,054.79	未到期	否
渤海银行		340,000,000.00	2013/07/10	2014/07/10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60,000.00	未到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		3,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27.40	未到期	否
广发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00.00	2013/03/21	2013/09/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7,917.81	未到期	否
		55,000,000.00	2013/03/21	2013/06/20		521,068.49	521,068.49	否
		55,000,000.00	2013/06/20	2013/09/18	保证收益型产品	623,835.62	未到期	否
中行南昌城东支行		20,000,000.00	2013/06/05	2013/09/06	保本保证收益型	170,712.33	未到期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37,000,000.00	2013/07/25	2014/01/23	保本保收益型	3,347,304.11	未到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		137,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1,917.81	未到期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11,000,000.00	2013/08/02	2014/08/01	保本浮动收益	6,826,500.00	未到期	否
合计		2,308,000,000.00	-	-	-	79,970,146.19	-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盈系列-对公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投资 公告编号:临2013-056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6,387,788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9月2日
- 本次上市后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777,927,689股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原名为"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11年6月27日经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以2012年8月28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12年8月30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股东对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成后,如果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百分之五以上,则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公司有关股东切实履行了已承诺的限售期限,在相应的限售承诺期内均未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二)公司本次申请上市的股改限售股持有人无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除限售承诺期和出售比例之外,无其他上市特别承诺,亦无影响本次上市流通的其他特别承诺。

三、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股本结构和数量未发生变化,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也未发生变化。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履行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承诺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相关股东均切实履行了股改中作出的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6,387,788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9月2日;

(三) 本次限售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777,828,113	51.09%	0	777,828,113
2	哈尔滨滨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99,576	0.01%	0	99,576
3	哈尔滨铁路局	31,078,586	2.04%	31,078,586	0
4	黑龙江虹通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74,611	1.19%	18,174,611	0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10,356	0.61%	9,310,356	0
6	黑龙江金融科技实验银行	6,767,548	0.44%	6,767,548	0
7	大庆石油管理局	6,506,510	0.43%	6,506,510	0
8	哈尔滨北方资产管理公司	6,481,260	0.43%	6,481,260	0
9	上海美锦科技有限公司	5,015,315	0.33%	5,015,315	0
10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58,570	0.25%	3,858,570	0
11	中国石油大庆石油化工总厂	3,843,931	0.25%	3,843,931	0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3,816,668	0.25%	3,816,668	0
13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485,160	0.23%	3,485,160	0
14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3,453,176	0.23%	3,453,176	0
15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38,340	0.18%	2,738,340	0
16	上海长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26,192	0.18%	2,726,192	0
17	哈尔滨丰顺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2,635,319	0.17%	2,635,319	0
18	北京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44,446	0.17%	2,544,446	0
19	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	2,535,358	0.17%	2,535,358	0
20	哈尔滨金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2,389,824	0.16%	2,389,824	0
21	天津市河北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2,327,589	0.15%	2,327,589	0
22	上海中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91,520	0.13%	1,991,520	0
23	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817,462	0.12%	1,817,462	0
24	中国石化销售哈尔滨公司	1,726,589	0.11%	1,726,589	0
25	中国石油林源炼油厂	1,726,589	0.11%	1,726,589	0
26	海南银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2,235	0.11%	1,612,235	0
27	黑龙江省沾河林业局	1,363,095	0.09%	1,363,095	0
28	黑龙江农垦吉亚经贸有限公司	1,096,241	0.07%	1,096,241	0
29	黑龙江巨宝实业有限公司	1,067,953	0.07%	1,067,953	0
30	上海荣福室内装潢有限公司	1,009,074	0.07%	1,009,074	0
31	其他剩余全部非流通股股东(49人)	13,288,271	0.87%	13,288,271	0
合计		924,315,477	60.71%	146,387,788	777,927,689

(四)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的情况存在差异。公司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流通股股东77人,共计146,387,788股。其中,上市公司股东哈尔滨滨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履行了股改承诺,所持有的限售股份具备上市流通的条件。但是由于该公司在相关证券公司的开户手续存在问题,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次无法安排其限售股上市流通。待其具备上市流通的条件,公司董事会再行安排其限售股上市流通。

(五)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为本公司第一次安排限售流通股上市。

六、本次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77,828,113	0	777,828,113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46,487,364	-146,387,788	99,576
	限售流通股合计	924,315,477	-146,387,788	777,927,68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598,154,790	146,387,788	744,542,578
	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	598,154,790	146,387,788	744,542,578
股份总额		1,522,470,267	0	1,522,470,267

七、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厦华电子 编号:临2013-036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3),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6日起连续停牌。

目前,公司正在聘请中介机构积极推进相关各项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直至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确定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公告后复牌。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26日

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1201CSW20130822001	天津市河东成林道92号房产	建筑面积:20301.22平方米	18117.53	中国包装进出口天津公司纸箱厂持有的天津市河东成林道92号房产。	14675.21
1201CSW20130815001	天津市低压电器公司存货		32.97	天津市低压电器公司持有的存货。	33
G313TJ1002747	天津天贵装卸劳务有限公司45%股权	43.42	27.92	注册资本:30万元。经营范围:装卸搬运;劳务服务、家政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13
G313TJ1002746	天津市机械密封件厂100%股权	429.3	386.04	注册资本:635万元。经营范围:金属、密封件制造。(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行业审批范围及时限执行)	386.04
1201CGQ20130816001	安徽省合肥市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2.74%股权	2901.09	1202.48	注册资本:950万元。经营范围:办理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托管、过户、挂失和质押登记及咨询;为各类企业提供改制、融资咨询服务;开发债权、投资凭证、过渡性股权的托管业务;提供非上市公司股权交易场所和产权交易经纪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非金融业务)。(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32.95
G313TJ1002745	天津赛诺制药有限公司40.75%股权	12627.62	5962.42	注册资本:1210万美元。经营范围:采用生物工程技术及其它新技术、新工艺提取天然药物有效成份,进行相关粉针剂的研制、生产、销售,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6000
G313TJ1002744	天津伟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56810.17	46361.47	注册资本:42196.5677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46361.47
G313TJ1002743	天津海航东海岸投资有限公司90%股权	27928.63	10716.02	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体育基础设施、房地产项目进行投资;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商品房销售代理、房屋租赁;酒店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9644.418
G313TJ1002742	赣州海创钨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1280.01	1198.18	注册资本:1200万元。经营范围:钨冶炼,仲钨酸铵、兰钨、钨粉、钼酸铵、钼粉销售(以上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1200
G313TJ1002741	天津市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16.67%股权	698.32	347.38	注册资本:300万元。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及相应的工程咨询和装饰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描晒图;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限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经营规定按规定执行)	57.91
G313TJ1002740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经济协作服务公司整体改制	186.13	67.71	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轻工材料、木材、建筑材料、针纺织品、家用电器销售。(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97.55
G313TJ1002739	天津市民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90%股权	109.17	104.22	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劳务分包;土建工程维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涉及行业审批的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或资质证有效期截止日为准)	93.798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tprtc.com。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琼州道103-1号,联系电话:022-58792881,联系人:胡先生。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73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槐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资产进行初步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

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74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编号:2013-068),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3-066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第四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董事候选人的推荐(董事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以上的股东可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的股东可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董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2013年9月6日17时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董事会同时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人选;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6、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10、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2、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3、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5、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被提名为该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6)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的人员;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5、推荐人资格证明。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二)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当日的下午五点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勇强、沈静

联系地址:深圳市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B座1312

广东省梅县雁洋镇超华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040(深圳) 514759(梅州)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0753-8586687

联系传真:0755-83432658;0753-8586680

特此公告。

附: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请在类别前打√)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司公告规定的条件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情况说明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盖章/签名) 二〇一三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3-067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